证券代码：603788 证券简称：宁波高发 公告编号：2025-017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1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本次会议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案，由参加表决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了《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3），定于2025年5月12日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表决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1、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5月12日13点30分

2、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下应北路717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1、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12日

至2025年5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	《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5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	《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7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8	《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
9	《关于2025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2	《关于确认2024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13	《关于确认2024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各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4月21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登于2025年4月22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5、6、7、8、9、10、11、12、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788	宁波高发	2025/5/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参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登记或报到时需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2、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股东可以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传真或信函的登记时间以公司收到为准。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及联系方式。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二）现场登记时间：2025年5月12日（12:00-13:00）。

（三）现场登记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鄞州投资创业中心（下应北路717号）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股东可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传真或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须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二）请出席现场会议者最晚不迟于2025年5月12日（星期一）下午13:00到会议召开地点报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彭丽娜、张佳

联系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投资创业中心（下应北路717号）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315015

电话号码：0574-88169136

传真号码：0574-88169136

特此公告。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1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	《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5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	《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7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8	《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9	《关于2025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2	《关于确认2024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13	《关于确认2024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032 证券简称：禾迈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1

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7/3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47,158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3801%
累计已回购金额	48,231,771.25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89.50元/股-134.92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7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拟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85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4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5年4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311,588股，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05.73元/股，最低价为89.50元/股，支付的资金为人民币30,598,280.98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截至2025年4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合计471,588股，占公司总股本124,073,545股的比例为0.3801%，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34.92元/股，最低价为89.5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231,771.25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88472 证券简称：阿特斯 公告编号：2025-025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1/3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5亿元-10亿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008.02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82%
累计已回购金额	29,350.4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8.34元/股-11.33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自筹资金/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超募资金/专项贷款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1.42元/股（含），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股份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1月30日、2024年1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5年4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5,765,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9.28元/股，最低价为8.34元/股，回购使用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9,959,941.81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2025年4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0,080,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1.33元/股，最低价为8.34元/股，回购使用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3,503,960.59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88016 证券简称：心脉医疗 公告编号：2025-022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第二期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第二期）	2024/10/3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第二期）	2024年10月28日-2025年10月27日
预计回购金额（第二期）	1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第二期）	905,989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第二期）	0.74%
累计已回购金额（第二期）	95,199,286.40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第二期）	84.26元/股-119.82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第二期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8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因实施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人民币180元/股（含）调整为人民币178.35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于2024年11月8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实施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调整第二期股份回购方案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第二期回购方案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5年4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A股股份4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23,262,117股的比例为0.03%，最高成交价为93.8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4.26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3,638,649.98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2025年4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第二期）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905,989股，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19.82元/股，最低价为84.26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5,199,286.4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88435 证券简称：英方软件 公告编号：2025-024

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政府补助款项共计人民币540.00万元，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政府补助类型。上述实际获得的政府补助未经审计，最终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情况仍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88517 证券简称：金冠电气 公告编号：2025-024

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产品中标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十三批采购（输变电项目第二次变电设备（含电缆）招标采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公示，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南阳金冠智能开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冠智能”）中标避雷器及开关柜共3个标包，合计中标金额6,669.56万元。本公司所披露的中标项目仅为中标金额2,000万元（含）以上项目。

本次中标金额占2024年营业收入的8.97%，中标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项目已进行中标候选人公示，公司及金冠智能尚未与招标人就中标项目签订正式合同，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88419 证券简称：耐科装备 公告编号：2025-014

安徽耐科装备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9/13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9月13日-2025年9月12日
预计回购金额	2,000万元-3,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62.08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76%
累计已回购金额	1,903.51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6.02元/股-36.5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或部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30元/股（含本数），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本数），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公司于2024年12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将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由30元/股（含）调整为40元/股（含）；并同时对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长6个月，延长至2025年9月12日止，即回购实施期限为自2024年9月13日至2025年9月12日。除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延长回购实施期限外，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及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4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20,8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76%，购买的最高价为36.50元/股，最低价为26.02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035,135.2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88535 证券简称：华海诚科 公告编号：2025-030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2/3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2,500万元-5,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9.15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49%
累计已回购金额	2,753.91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62.17元/股-88.99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自有资金及银行提供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公开发行的普通股（A股）股份。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或可转换公司债券，回购价格不超过121.99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03）。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于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公司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截至2025年4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391,455股，占公司总股本80,696,453股的比例为0.4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88.99元/股，最低价为62.17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539,136.66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3863 证券简称：松炀资源 公告编号：2025-023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6/13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6/13-2025/6/12
预计回购金额	1,500.00万元-3,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1.66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570%
累计已回购金额	156.79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1.82元/股-18.94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根据回购方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00元/股，本次回购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3日、2024年6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49）。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上市公司应当每月公告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5年4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9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44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1.86元/股，最低价为11.82元/股，支付的回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65,488.00（不含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截至2025年4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16,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57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8.94元/股，最低价为11.82元/股，支付的回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67,893.05元（不含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88028 证券简称：沃尔德 公告编号：2025-020

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7/2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股东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1,000万元-2,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902,828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59%
累计已回购金额	16,611,580.25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4.30元/股-19.98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14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23元/股（含），回购股份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9日、2024年8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4-040）、《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47）。

公司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23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22.88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2024-056）。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5年4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01,8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7%，购买的最高价为19.70元/股，最低价为19.70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2,006,011.60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2025年4月30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902,828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59%，购买的最高价为19.98元/股，最低价为14.30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6,611,580.25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88234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公告编号：2025-039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中英双语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线上交流时间：2025年5月12日（星期一）下午14:00-16:00

● 会议召开方式：直播及线上文字互动

● 直播和线上文字互动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此链接将于活动开始前一天下午16:00生效）（https://roadshow.sseinfo.com/activityDetails/33573）

● 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9日（星期五）下午16:00前通过邮件、电话、传真等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中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本次业绩说明会拟邀请全球投资者参与，旨在进一步深化境内外投资者对公司的认知与理解。会议期间，参会人员可根据个人习惯，选择中文或英文进行交流，本次活动将提供实时中英文字幕翻译服务。此次活动将采用直播及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观看（https://roadshow.sseinfo.com/activityDetails/33573）（此链接将于活动开始前一天下午16:00生效）。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直播及线上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和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一）会议线上交流时间：2025年5月12日（星期一）下午14:00-16:00

（二）会议召开方式：直播和线上文字互动

（三）直播和线上文字互动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四）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9日（星期五）下午16:00前通过邮件、电话、传真等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中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本次中英双语业绩说明会拟邀请国际投资者参与，将同步提供实时中英文字幕翻译服务，供投资者参考。

三、出席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宗艳民先生

首席财务官：游樱女士

董事会秘书：钟文庆先生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31-69900616

邮箱：dmo@sicc.cc

五、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会
2025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88098 证券简称：申联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0

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1/2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11月26日-2025年5月25日
预计回购金额	2,000万元-4,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417,373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8322%
累计已回购金额	20,000,452.13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5.47元/股-6.29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或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回购价格不超过7.86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1月26日、2024年12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3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